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32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 7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幵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5年 7月 11 日 14:00 分

召开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北软路 1003 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5 年 7 月 11 日

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15:0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15:00-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权利行使暂行规定》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制订、修订公司分治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3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4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6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7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制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补正案〉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制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日期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详见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无

5. 回应社会公众的关联表决事项: 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无

7. 一般股东参与投票示例

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八)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九) 修訂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取消公司监事会的情况

为符合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过渡安排期《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与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制定、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委托协议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

2 《关于制订、修订公司分治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3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4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5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6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7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8 《关于修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关于制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同意

10 《关于制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补正案〉的议案》 同意

11 《关于制订〈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同意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具体指示, 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31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鉴于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公司总股本从 10,956.40 万股变为 13,389.80 万股, 现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称“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2,869,20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46,016,880 股(含本数)。除上述调整外, 公司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 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即本次发行不超过 32,869,200 股(含本数)。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并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本次发行关于发行数量的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因政策变化而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 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并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0,956.4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0 股, 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3,389.80 万股。

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中国证监会批准后予以注册决定后,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进行最终调整。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 则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 在收到该批文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新增股份上市手续。

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